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ST大控

编号：临2018-080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资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风险提示：本次终止收购标的资产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发布了《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5号），拟通过现金支付方式分别以 52,612.67 万元收购深圳市新宿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力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27,827.18 万元收购深圳邵商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丰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5）。

自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后，交易各方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但由于公

司相关诉讼导致标的资产处于冻结状态，影响正常经营业务开展及供应链行业市场供需不稳定等原因造成业绩递延，无法如期完成《股权收购协议》相关利润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后期经营能力及市场发展前景反复论证，认为收购该标的资产无法实现收购目标，继续持有标的资产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公司就上述事项与交易方友好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同时签署了《解除协议书》。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同时考虑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收购资产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认为，本次收购资产事项的终止，将从根本上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且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收购资产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以上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